

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

农业农村部农业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关于换届及征集委员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农业农村部农业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农信标委）是经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批准成立、市场与信息化司主管的，在农业农村信息化领域从事行业标准化工作的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一届农信标委工作已满五年，根据《农业农村部农业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章程》有关规定，经主管部门同意，现在开始筹备换届工作。换届及委员征集工作将本着兼顾广泛性和代表性的原则，面向有关单位公开征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农信标委委员征集范围包括农业农村信息化及相关领域的生产者、经营者、使用者、消费者、公共利益方（教育科研机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检测及认证机构、社会团体等）的相关人员，涵盖农业农村信息化涉及的各相关行业，社会分工覆盖“政产学研用推”各相关方。

二、委员职责和申报条件

（一）委员基本职责

1. 提出标准制修订等方面的工作建议；
2. 按要求参加标准审查、工作会议等活动；
3. 履行委员投票表决义务；
4. 监督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秘书长、副秘书长及秘书处的的工作；
5. 审议农信标委经费使用情况；
6. 及时反馈农信标委归口标准宣贯实施情况；
7. 参与本专业领域标准化工作；
8. 参加农信标委组织的标准培训、宣贯等活动；
9. 承担农信标委职责范围内的相关工作；
10. 农信标委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委员申报条件

申报农信标委委员应同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身体健康，能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地履行职责，无科研诚信、经营信用及违纪违法等方面的不良记录。

2. 具有中级（含）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与中级（含）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或同等专业技术能力。其中，来自教育科研机构的委员应具有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3. 从事农业农村信息化相关工作 10 年以上，熟悉本专

业领域业务工作，在农业农村信息化关键技术研究、生产经营、管理监督、检验检测、服务咨询等方面有一定专长，具有较高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4. 掌握标准化法律法规、政策及基础知识，热爱标准化事业，具有相关标准化工作经验或经历。

5. 能自觉遵守技术委员会章程，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和义务，积极参加农信标委组织的相关工作与活动。聘期内连续两次无故不参加农信标委组织的活动，即撤销委员资格。

三、相关要求及安排

（一）申报人须完整如实填写《农业农村部农业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以下简称《登记表》，见附件），并须所在工作单位（法人单位）审核盖章。原则上同一单位推荐候选委员数不超过1名（退休人员不占原所在单位名额，可由原单位推荐，也可由退休后参与有关社会工作的组织推荐）。

（二）相关单位请于2024年4月10日前，将电子版《登记表》（Word版和签字盖章PDF扫描件）、个人近期电子版免冠彩色证件照等材料发至农信标委秘书处邮箱。

（三）农信标委秘书处对申报材料进行综合评议，研究提出第二届农信标委委员名单和组建方案建议，经市场与信息化司审核后，报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批准。

(四)所有申报材料将作为工作档案留存。未经聘用的申报人信息由农信标委秘书处整理纳入农信标委专家资源库，择机邀请参与相关工作。

四、联系方式

农信标委秘书处所在单位：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

联系人：杨硕

电话：010-59192252

电子邮箱：xxzxyjgh@163.com

附件：农业农村部农业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

农业农村部农业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代)

2024年3月27日

